

证券代码：002163

证券简称：海南发展

公告编号：2026-037

##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 一、主要财务数据

###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元)	690,455,863.06	700,018,356.46	-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36,195.30	-14,585,300.71	7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12,849.67	-15,433,545.87	7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6,784,584.02	-282,445,334.98	16.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	-0.02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	-0.02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6%	-1.37%	0.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元)	5,878,114,161.67	6,190,519,992.89	-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94,470,191.39	598,296,316.22	-0.64%

###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2,458.32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为股权处置收益、固定资产处置收益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12,124.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包括计入本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505,526.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0,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债务重组损益	927,444.48	“债务重组损益”为销售商品现金折扣金额。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0.00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0.00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0.00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915.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包括罚款、滞纳金等。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2,695.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增值税加计抵减税额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8,724.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6,902.07	
合计	476,654.3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为增值税加计抵减税额。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87,138.50	4,692,665.25	-32.08%	主要系持有股票价格波动所致。
应收票据	29,181,698.68	53,032,047.84	-44.97%	主要系本期海控三鑫出表以及本期票据到期兑付金额较多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0.00	1,198,168.49	-100.00%	主要系本期期末未持有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在建工程	21,075,431.30	7,953,266.83	164.99%	主要系本期支付项目工程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6,601,807.11	78,878,610.47	-66.28%	主要系本期发放年终绩效等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4,409,698.96	45,573,498.72	-46.44%	主要系本期海控三鑫出表以及已背书且信用级别较低的在手票据到期兑付较多所致。
递延收益	22,489,479.00	54,128,265.05	-58.45%	主要系本期海控三鑫出表所致。
利润表项目				
销售费用	40,576,794.02	11,720,861.03	246.19%	主要系 2025 年 8 月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财务费用	11,544,392.57	4,478,585.89	157.77%	主要系有息负债规模增加且存款规模下降所致。
其中：利息费用	8,201,048.83	5,827,044.14	40.74%	主要系有息负债规模增加以及新增网营科技合并主体所致。
利息收入	301,213.73	1,593,970.01	-81.10%	主要系存款规模下降所致。
其他收益	1,505,251.24	3,040,876.01	-50.50%	主要系本期海控三鑫出表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45,513.58	206,721.41	1324.87%	主要系本期确认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03,032.97	353,140.78	410.57%	主要系本期确认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5,526.75	-140,868.00	-968.75%	主要系持有股票价格波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582,940.52	2,793,249.24	207.27%	主要系本期收回应收款项，冲回前期计提的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较多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92,228.24	-5,864,608.15	137.38%	主要系本期海控三鑫出表，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14,518.35	-16,164,198.39	139.06%	主要系 2025 年 8 月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加：营业外收入	22,342.88	207,909.99	-89.25%	主要系本期罚款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17,600.61	-16,095,977.64	138.63%	主要系 2025 年 8 月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本期海控三鑫出表所致。
减：所得税费用	4,148,718.63	2,029,530.44	104.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8,881.98	-18,125,508.08	111.41%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36,195.30	-14,585,300.71	73.01%	
2. 少数股东损益	6,005,077.28	-3,540,207.37	269.63%	
现金流量表项目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2,662,375.00	697,531,372.25	32.28%	主要系 2025 年 8 月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58.18	566,840.34	-99.65%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税费返还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49,064.51	9,686,049.83	283.53%	主要系 2025 年 8 月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9,813,397.69	707,784,262.42	35.61%	主要系 2025 年 8 月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564,395.71	112,092,559.82	31.65%	主要系 2025 年 8 月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以及本期支付年终绩效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782,924.49	18,310,987.11	62.65%	主要系 2025 年 8 月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527,575.48	65,653,926.46	75.96%	主要系 2025 年 8 月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140.55	99.40	85554.48%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140.55	99.40	85554.48%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909,200.90	5,608,841.41	468.91%	主要系 2025 年 8 月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63,419.11	5,608,841.41	478.79%	主要系 2025 年 8 月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78,278.56	-5,608,742.01	-477.28%	主要系 2025 年 8 月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7,000,000.00	124,700,000.00	114.11%	主要系本期调整负债结构以及新增网营科技合并主体，取得借款较多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000,000.00	124,700,000.00	114.11%	主要系本期调整负债结构以及新增网营科技合并主体，取得借款较多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50,824.66	3,127,137.77	569.97%	主要系公司履行合同担保责任，代子公司海控三鑫偿还债务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87,433.48	-55,204,047.21	217.36%	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37,814.70	181,415.43	-1002.80%	主要系受到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013,243.80	343,076,708.77	39.95%	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 二、股东信息

###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1,6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80%	268,686,370.00	41,407,867.00	质押	129,671,034.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5%	16,488,940.00	0.00	不适用	0
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3%	11,217,716.00	0.00	冻结	11,217,716.00
中航通用飞机	国有法人	0.95%	8,035,500.00	0.00	不适用	0

有限责任公司						
UBS AG	境外法人	0.46%	3,919,540.00	0.0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42%	3,589,008.00	0.00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40%	3,386,066.00	0.00	不适用	0
阿布达比投资局—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33%	2,796,181.00	0.00	不适用	0
石建洪	境内自然人	0.28%	2,385,702.00	0.00	不适用	0
石耀	境内自然人	0.26%	2,207,700.00	0.00	不适用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27,278,503.00	人民币普通股	227,278,50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488,9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88,940.00			
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	11,217,7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17,716.00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8,03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35,500.00			
UBS AG	3,919,5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19,54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3,589,008.00	人民币普通股	3,589,008.0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3,386,066.00	人民币普通股	3,386,066.00			
阿布达比投资局—自有资金	2,796,181.00	人民币普通股	2,796,181.00			
石建洪	2,385,702.00	人民币普通股	2,385,702.00			
石耀	2,20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7,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控股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可能；根据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增持计划等相关公告，其与海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关系，两者在本次增持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70,238,958 股，持股比例为 31.98%。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石建洪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385,702 股，实际合计持有 2,385,702 股；石耀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714,700 股，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93,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207,7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 关于石岩城市更新项目情况

2017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报城市更新项目的议案》，公司决定以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黄峰岭工业区的生产园区申报城市更新项目，相关情况见公司 2017 年 9 月 15 日披露的 2017-042 号公告。为按计划推进石岩城市更新项目实施，公司需要对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黄峰岭工业区的石岩分公司生产园区的设备进行搬迁，并开展人员安置等工作，以腾出该地块用于城市更新。本项目以深圳市启迪三鑫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三鑫科技园”或“启迪三鑫”）作为项目申报主体。2018 年 11 月，公司与启迪三鑫科技园就上述搬迁工作发生的费用签订了《中航三鑫石岩分公司搬迁补偿协议》，详见公司已披露的 2018-110 号公告。2020 年度末，该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项目规划获得了审批，与合作方签署了《关于中航三鑫玻璃加工厂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搬迁补偿安置协议》；签署了《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航三鑫玻璃加工厂城市更新项目实施监管协议》。2021 年 2 月，深圳市宝安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印发《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航三鑫玻璃加工厂城市更新项目实施主体确认书》，实施主体获得政府确认。后续完成项目涉及的房地产权属证书移交手续。

2021 年 9 月，根据深圳市宝安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出具《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航三鑫玻璃加工厂城市更新项目建筑物拆除意见的复函》，确认项目范围内需注销房地产证书的建筑物已全部拆除，公司办理了房产证注销手续。

2021 年 12 月，海南发展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启迪三鑫分别签署了《公共利益用地补偿协议书》和《建设用地补偿协议书》。详见公司披露的 2022-007 号公告。

2022 年 1 月，启迪三鑫科技园收到深圳市宝安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出具的《〈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航三鑫玻璃加工厂城市更新项目实施主体确认书〉延期决定书》（深宝更新函〔2022〕7 号），同意确认书有效期延长至 2023 年 2 月 4 日。详见公司披露的 2022-012 号公告。

2023 年 4 月，公司从项目实施主体启迪三鑫科技园处获悉其收到深圳市宝安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出具的《关于实施主体确认书的通知》（深宝更新函〔2023〕1866 号，以下简称“通知”），启迪三鑫科技园于 2021 年 2 月 5 日、2022 年 1 月 14 日取得的《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航三鑫玻璃加工厂城市更新项目实施主体确认书》（深宝更新函〔2021〕22 号）、《〈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航三鑫玻璃加工厂城市更新项目实施主体确认书〉延期决定书》（深宝更新函〔2022〕7 号）在原到期日已续期，同时删除该确认书及延期决定书“有效期 1 年，自核发之日起计”内容。

根据公司与启迪三鑫科技园签署的《搬迁补偿安置协议》（公告编号：2020-081）关于回迁物业交付时间的约定：“乙方应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40 个月内将回迁物业交付甲方（如因非乙方原因导致延迟交付的，入伙时间相应顺延，乙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但最迟不得超过 12 个月交付）。”截至 2024 年 4 月，项目尚未正式开工建设，实施进度滞后，致使启迪三鑫科技园未能按约定时间向公司交付回迁物业。公司将持续关注跟进项目实施进展情况，积极配合启迪三鑫科技园推进项目建设，保障公司利益。本项目整体实施期限较长，受城市更新政策调整、城市规划变更、履约能力、市场以及不可抗力等方面因素影响，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

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石岩玻璃加工厂城市更新单元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2024 年 12 月，公司与中国铁建昆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启迪科技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三方拟通过三方优势、资源互补，积极把握市场机遇，联手在工程建设、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园区开发运营等领域建立长期、全面战略合作关系，实现互利共赢和高质量发展，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截至 2026 年 1 月，项目仍未正式开工建设，实施进度滞后，启迪三鑫科技园未能按约定时间向公司交付回迁物业。公司与中国铁建昆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启迪科技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三方尚未签署任何具体的项目合作协议。公司将持续关注跟进项目实施进展情况，积极督促启迪三鑫科技园推进项目建设，保障公司利益。本项目整体实施期限较长，受城市更新政策调整、城市规划变更、履约能力、市场以及不可抗力等方面因素影响，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石岩玻璃加工厂城市更新单元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 2. 关于用石岩资产向通飞提供反担保事项

2018 年本公司原控股股东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飞”）为降低海南发展的原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特玻”）的债务和担保风险，承接了本公司为海南特玻在农行澄迈县支行贷款提供担保 79,760 万元的担保责任。本公司、海南特玻及通飞三方签订《反担保合同》，为该笔债务提供反担保，担保金额为 79,760 万元，担保物为石岩园区城市更新项目中本公司依法所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及建筑物，同时将经营石岩物业所获得的全部应收账款进行质押。

2020 年 4 月，由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本公司、海南特玻及通飞三方签订《反担保合同之补充协议》，明确反担保之担保财产范围明确限制在石岩项目中未来可取得的物业产权和收益权以内，在海南发展依法享有对石岩物业完整的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权利前，通飞不得主张反担保权利。

2022 年 8 月，随着海南特玻破产重整事项的完成，通飞部分担保债权在海南特玻破产重整中得到偿还，根据《破产法》、公司与中航通飞签署的《反担保合同》和《〈反担保合同〉之补充协议》的约定以及收到的通飞的复函，最终核定公司仍需对通飞承担的反担保责任为 663,174,281.41 元。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原参股公司海南特玻破产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取得石岩物业产权和收益权，公司还未负有实际履行反担保责任的义务。

## 3. 关于控股股东承诺注入免税品相关资产及业务事项

2021 年 4 月 9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控股”）出具的承诺函，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在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三年内通过不限于协议转让、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稳妥推进下属免税品经营主体全球消费精品（海南）贸

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球精品”）控股权注入公司的相关工作。2022 年 5 月非公开发行已完成，该事项进入承诺履行期间。

2025 年 3 月，公司收到了控股股东海南控股出具的《关于延期履行免税资产注入的函》，基于对当前实际情况的审慎分析，结合海南控股相关业务规划，拟申请延长 3 年履行将其下属免税品经营主体全球精品控股权注入公司的承诺，即承诺到期日由 2025 年 5 月 12 日调整为 2028 年 5 月 12 日。除履行承诺期限变更外，原《承诺函》中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承诺事项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履行免税资产注入承诺的议案》审议未通过，详见公司披露的《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履行免税资产注入承诺的议案》，基于对当前实际情况的审慎分析，海南控股提请延长履行免税资产注入承诺，延期后的承诺为：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 2 年内，并力争用更短的时间，依法合规完成免税相关资产注入上市公司。除履行承诺期限变更外，原《承诺函》中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该事项经公司 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该承诺事项还在履行期。

#### 4. 幕墙产品公司破产清算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控股子公司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幕墙产品公司”）资不抵债且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以债权人身份向法院申请幕墙产品公司破产清算，同时授权经营层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组织实施幕墙产品公司破产清算相关具体事宜。前期，公司已向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惠州中院”）申请幕墙产品公司破产清算并组织相关人员到惠州中院参与听证。2022 年 9 月，公司收到惠州中院《民事裁定书》（（2022）粤 13 破申 121 号）。惠州中院以公司尚不具备申请幕墙产品公司进行破产清算的债权人主体资格为由，不予支持公司对幕墙产品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同年 9 月，公司已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并采取对幕墙产品公司提起债务清偿诉讼等措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关于控股子公司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2023 年 7 月，公司收到广东省高院《民事裁定书》（（2022）粤破终 272 号）。广东省高院认为公司为幕墙产品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幕墙产品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幕墙产品公司的债权债务关系在未有生效裁判认定的前提下，难以确定公司真实债权人身份，并作出裁定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本裁定为终审裁定。”为确认公司对幕墙产品公司的债权，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就公司与幕墙产品公司之间的借贷纠纷提起诉讼程序。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2024 年 5 月，子公司广东海控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对幕墙产品公司的债权债务关系得到生效裁判认定，子公司广东海控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以生效判决为依据向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经人民法院执行程序后，于 2025 年 1 月经（2025）粤 1391 执 202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案件具备执行条件时再行申请恢复执行。公司将继续推进幕墙产品公司的破产清算事宜。

2025 年 11 月 17 日，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登记立案海控特玻申请幕墙产品破产清算一案，案号为（2025）粤 13 破申 189 号。2026 年 1 月 9 日，幕墙产品公司收到《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法院已组成合议庭审理本案，是否受理海控特玻的申请启动幕墙产品公司的破产程序，尚需等待法院裁定。

#### 5. 三鑫晶品股权及债权作价置换资产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持有北京三鑫晶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作价置换资产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产业发展规划，为加快战略转型，聚焦主业，剥离长期亏损资产，优化资产结构，公司控股子公司三鑫科技根据以 2025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且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评估价值确定转让对价，将其所持有的三鑫晶品 97.9119% 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以及对三鑫晶品享有的非经营性往来款项的债权（以下简称“股东债权”）转让给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置业集团”，置业集团受让前述标的股权及股东债权，并以置业集团全资子公司海南发控产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控产投”）所持有的海控江东广场 B13 栋资产，以及置业集团全资子公司海南国旭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旭实业”）所持有的豪庭铭苑项目 3-2-13A01、5-1-13A01 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作价置换前述标的股权及股东债权，置换存在的差价通过现金补足。

根据已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各方确认三鑫科技所持有的标的股权与股东债权的转让总价为 4,443.16 万元（其中标的股权评估价值为 1,788.70 万元，股东债权的评估价值为 2,654.46 万元），发控产投及国旭实业持有的标的资产的转让价格为 4,569.63 万元（其中海控江东广场 B13 栋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3,367.05 万元，3-2-13A01 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772.88 万元，5-1-13A01 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429.70 万元），根据前述转让价格，三鑫科技需要向置业集团支付现金差价 126.47 万元。

截至交易公告日，江东广场及豪庭铭苑相关房产均未完成办理竣工验收备案，其中江东广场 B13 独栋办公楼及豪庭铭苑住宅 5-1-13A01 预计竣工验收备案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预计产权转让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豪庭铭苑住宅 3-2-13A01 预计竣工验收备案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预计产权转让时间为 2027 年 6 月 30 日前。为保证前述资产的交付，交易对手确认委托具备相关资质的海南海金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针对不同交付期限的标的资产出具履约保函，为资产交付义务提供履约担保。

置业集团、发控产投和国旭实业为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控股旗下子公司，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此项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五次工作会议审议通过，此项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该事项根据国资监管要求，已完成经济行为事

项批复及评估结果备案。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持有北京三鑫晶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作价置换资产事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2）。

2025 年 12 月，三鑫晶品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北京市怀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三鑫科技不再持有三鑫晶品股权。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三鑫晶品完成公司变更登记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截至目前，江东广场 B13 独栋办公楼、豪庭铭苑住宅 5-1-13A01 已取得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尚未取得产权证；豪庭铭苑住宅 3-2-13A01 尚未完成竣工验收备案，也未取得产权证。公司将按照该关联交易方案中约定的时间进度督促相关方推进资产过户工作。

#### 6. 海控三鑫破产清算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海控三鑫（蚌埠）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债权人身份或海控三鑫以债务人身份向法院申请海控三鑫破产清算。同时，授权经营层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组织实施海控三鑫破产清算相关具体事宜。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海控三鑫（蚌埠）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4）。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海控三鑫（蚌埠）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00）。

2025 年 12 月，公司收到蚌埠市龙子湖区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2025）皖 0302 破申 5 号），公司申请海控三鑫破产清算事项，已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获得蚌埠市龙子湖区人民法院立案。同月，公司收到安徽省蚌埠市龙子湖区人民法院送达的（2025）皖 0302 破申 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公司对海控三鑫的破产清算申请。详见公司披露《关于申请控股子公司海控三鑫（蚌埠）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113、2025-115）。

2026 年 1 月，海控三鑫收到安徽省蚌埠市龙子湖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5）皖 0302 破 7 号《决定书》，法院指定安徽淮河律师事务所、安徽天成会计师事务所共同担任海控三鑫（蚌埠）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的管理人，安徽淮河律师事务所马龙为管理人负责人。同月，海控三鑫收到法院指定的管理人出具的《接管通知》，2026 年 1 月 12 日，管理人进场正式接管海控三鑫，并完成公章及营业执照的交接手续。2026 年 1 月 12 日，安徽省蚌埠市龙子湖区人民法院出具“（2025）皖 0302 破 7 号”《公告》。根据《公告》，海控三鑫的债权人应自公告之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12 日前以现场提交或邮寄方式向管理人申报债权。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根据《公告》，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上午 9 时在安徽省蚌埠市龙子湖区人民法院一楼第六法庭召开。详见公司披露《关于申请控股子公司海控三鑫（蚌埠）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2026-007）。

海控三鑫破产清算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召开，表决通过了《债权人会议议事机制和表决规则》《破产财产管理方案》《破产财产变价方案》等。后续，公司将根据法定程序及法院要求配合推进相关工作，海控三鑫最终的

破产清算方案尚存在不确定性。海控三鑫对公司的具体影响也需待破产清算方案明确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最终影响金额以破产清算执行结果和审计报告为准。

## 四、季度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47,550,086.43	913,590,816.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87,138.50	4,692,665.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181,698.68	53,032,047.84
应收账款	583,618,941.50	689,908,398.08
应收款项融资	0.00	1,198,168.49
预付款项	63,259,368.01	49,931,176.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17,460,333.00	252,624,058.86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5,916,485.31	245,689,058.5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480,727,591.75	1,480,245,191.22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6,894,214.65	133,113,084.83
流动资产合计	3,607,795,857.83	3,824,024,665.94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6,138,289.18	284,200,886.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263,401.10	24,263,401.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9,115,433.66	650,725,439.94
在建工程	21,075,431.30	7,953,266.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434,860.47	36,602,948.10
无形资产	117,238,906.56	139,350,903.9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677,539.13	1,303,345.61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85,532,613.29	185,532,613.29
长期待摊费用	9,097,245.22	9,807,663.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3,895,040.57	245,645,762.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0,849,543.36	781,109,095.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0,318,303.84	2,366,495,326.95
资产总计	5,878,114,161.67	6,190,519,992.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31,774,369.45	653,467,910.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2,334,290.26	573,821,196.46
应付账款	1,733,961,217.49	2,024,622,762.27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207,862,010.61	213,198,364.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601,807.11	78,878,610.47
应交税费	26,372,352.85	28,201,932.90
其他应付款	212,643,876.17	231,030,234.66
其中：应付利息		0.00
应付股利	0.00	3,309,687.6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882,486.07	54,628,282.11
其他流动负债	24,409,698.96	45,573,498.72
流动负债合计	3,613,842,108.97	3,903,422,792.0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70,817,000.00	366,921,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795,377.16	26,156,610.35
长期应付款	65,763,684.00	65,763,684.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64,527,374.82	664,758,051.33
递延收益	22,489,479.00	54,128,265.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2,078,815.72	192,718,519.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6,556.70	286,556.7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45,758,287.40	1,370,733,187.40
负债合计	4,959,600,396.37	5,274,155,979.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44,957,867.00	844,957,8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90,950,735.48	990,840,665.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0.00	
盈余公积	62,690,366.21	62,690,366.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04,128,777.30	-1,300,192,582.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4,470,191.39	598,296,316.22
少数股东权益	324,043,573.91	318,067,697.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8,513,765.30	916,364,013.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78,114,161.67	6,190,519,992.89

法定代表人：杨晓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生彪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琳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90,455,863.06	700,018,356.46
其中：营业收入	690,455,863.06	700,018,356.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97,917,328.19	716,217,925.36
其中：营业成本	578,123,995.51	635,883,452.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038,454.03	3,841,184.69
销售费用	40,576,794.02	11,720,861.03
管理费用	47,755,946.84	41,260,814.70
研发费用	15,877,745.22	19,033,026.96
财务费用	11,544,392.57	4,478,585.89
其中：利息费用	8,201,048.83	5,827,044.14
利息收入	301,213.73	1,593,970.01
加：其他收益	1,505,251.24	3,040,876.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45,513.58	206,721.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03,032.97	353,140.7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5,526.75	-140,868.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8,582,940.52	2,793,249.24

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192,228.24	-5,864,608.15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55,576.65	0.00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6,314,518.35	-16,164,198.39
加: 营业外收入	22,342.88	207,909.99
减: 营业外支出	119,260.62	139,689.24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17,600.61	-16,095,977.64
减: 所得税费用	4,148,718.63	2,029,530.44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8,881.98	-18,125,508.0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8,881.98	-18,125,508.0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36,195.30	-14,585,300.71
2. 少数股东损益	6,005,077.28	-3,540,207.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68,881.98	-18,125,508.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36,195.30	-14,585,300.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05,077.28	-3,540,207.3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	-0.02

法定代表人: 杨晓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祁生彪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琳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2,662,375.00	697,531,372.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58.18	566,840.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49,064.51	9,686,04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9,813,397.69	707,784,262.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3,723,086.03	794,172,124.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564,395.71	112,092,559.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782,924.49	18,310,987.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527,575.48	65,653,926.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6,597,981.71	990,229,59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784,584.02	-282,445,334.9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140.55	99.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140.55	99.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909,200.90	5,608,841.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50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718.21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63,419.11	5,608,841.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78,278.56	-5,608,742.0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7,000,000.00	124,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000,000.00	124,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4,604,500.00	171,196,032.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57,241.86	5,580,876.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50,824.66	3,127,137.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212,566.52	179,904,047.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87,433.48	-55,204,047.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37,814.70	181,415.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013,243.80	-343,076,708.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4,955,672.99	986,602,870.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8,942,429.19	643,526,161.75

## （二）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